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RAL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2)

(1) 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及

(2)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05及3.28條

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譚覺靖先生(「譚先生」)已獲委任為(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i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均自2026年1月13日起生效。

譚先生，37歲，於企業融資及審計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譚先生於2010年取得香港大學會計及金融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83)的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歡迎譚先生履新。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05及3.28條

於譚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後：

- (i) 本公司擁有兩名授權代表，因此遵守上市規則第3.05條的規定；及
- (ii) 本公司擁有一名公司秘書，因此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6年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1)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胡葆森先生；(2)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及劉琳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穎先生及劉殿臣先生。